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3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8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9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6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6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7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7
§5 托管人报告	18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8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8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8
§6 审计报告	19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9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9
§7 年度财务报表	22
7.1 资产负债表	22
7.2 利润表	2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4
7.4 报表附注	25
§8 投资组合报告	50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0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51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2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4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4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4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4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4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4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4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5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7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7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7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7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8
§11 重大事件揭示	59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9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9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9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9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9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9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9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2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6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6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6
§13 备查文件目录	67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7
13.2 存放地点	67
13.3 查阅方式	67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088
交易代码	00108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5 月 8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30,336,193.69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受益于国家产业政策及经济发展方向且增长前景确定的优质企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取积极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通过宏观策略研究，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产业政策、以及市场流动性等方面因素，对相关资产类别的预期收益进行动态跟踪，决定大类资产配置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深入分析和挖掘可能对行业和个股的当前或未来价值产生重大影响的政策事件，例如城镇化建设、国企改革、科教兴国等，在积极把握宏观经济和市场发展趋势的基础上，以这类国家和产业政策作为中长期投资的主线，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采取多层次的定量和定性方法，完成行业配置和个股选择。 3、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投资于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和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率投资工具，以有效利用基金资产，提高基金资产的投资收益。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主动进行权证投资。基金权证投资将以价值分析为基础，在采用数量化模型分析其合理定价的基础上，把握市场的短期波动，进行积极操作，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稳健的超额收益。 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依据法律法规并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参与股指期货投资。本基金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并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及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整体风险的目的。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以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并通过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同时,基金管理人将密切关注流动性对标的证券收益率的影响,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以及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结合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7、其他金融工具投资策略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于其他金融产品,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规定及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制定与本基金相适应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方式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7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刘月华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21-38505888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xxpl@fsfund.com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588 021-38924558	95566
传真		021-38505777	010-66594942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邮政编码	200120	100818
法定代表人	孔祥清	陈四清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s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注册登记机构	基金管理人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8,891,080.68	-75,026,878.73	-194,263,091.84
本期利润	-257,484,878.45	-12,675,785.33	-530,946,083.6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975	-0.0070	-0.2381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0.21%	-0.91%	-30.0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7.09%	-1.85%	-23.6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565,297,528.75	-414,024,297.42	-500,971,304.6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4595	-0.2732	-0.243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65,038,664.94	1,125,023,853.81	1,553,023,965.6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541	0.742	0.756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5.90%	-25.80%	-24.40%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净值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4、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58%	1.60%	-8.25%	1.15%	-2.33%	0.45%
过去六个月	-17.02%	1.43%	-9.21%	1.05%	-7.81%	0.38%
过去一年	-27.09%	1.30%	-16.74%	0.94%	-10.35%	0.36%
过去三年	-45.35%	1.32%	-10.49%	0.82%	-34.86%	0.50%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今	-45.90%	1.46%	-19.13%	1.11%	-26.77%	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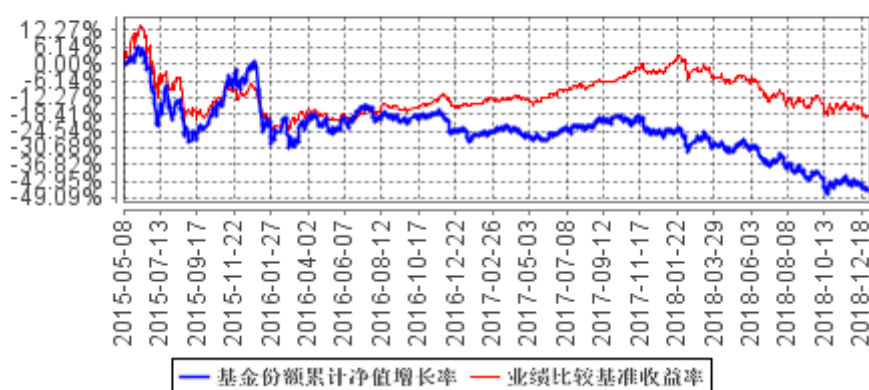
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 +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

2、净值以及比较基准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

交易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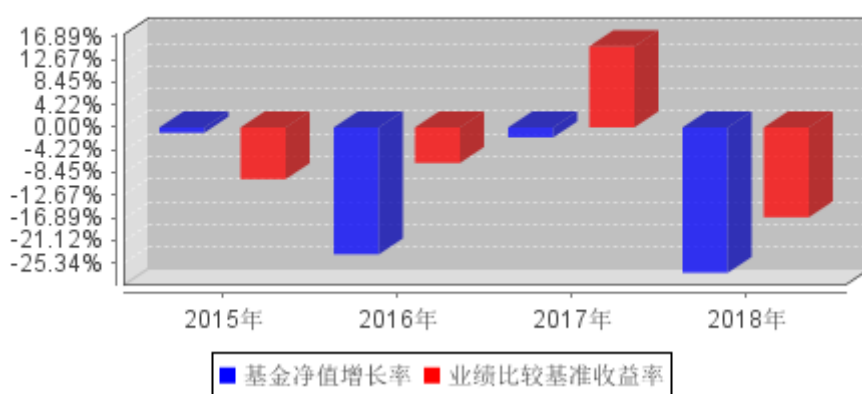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 2015 年 11 月 8 日，本基金已达到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5 月 8 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实施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是在 2003 年 3 月 7 日正式成立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正在管理运作的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宝康系列基金、华宝多策略基金、华宝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华宝动力组合基金、华宝收益增长基金、华宝先进成长基金、华宝行业精选基金、华宝海外中国成长基金、华宝大盘精选基金、华宝增强收益基金、华宝中证 100 基金、上证 180 价值 ETF、华宝上证 180 价值 ETF 联接基金、华宝新兴产业基金、华宝可转债基金、华宝油气基金、华宝医药生物基金、华宝资源优选基金、华宝添益货币市场基金、华宝服务优选基金、华宝创新优选基金、华宝生态中国基金、华宝量化对冲基金、华宝高端制造基金、华宝品质生活基金、华宝稳健回报基金、华宝事件驱动基金、华宝国策导向基金、华宝新价值基金、华宝新机遇基金、华宝医疗分级基金、华宝中证 1000 分级基金、华宝万物互联基金、华宝转型升级基金、华宝核心优势基金、华宝美国消费基金、华宝宝鑫纯债基金、华宝香港中小盘基金、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 ETF、华宝中证军工 ETF、华宝新活力基金、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基金、华宝未来主导产业基金、华宝新起点基金、华宝红利基金、华宝新飞跃基金、华宝新优选基金、华宝香港大盘基金、华宝智慧产业基金、华宝第三产业基金、华宝银行 ETF、华宝银行 ETF 联接基金、华宝价值发现基金、华宝香港本地基金、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基金、华宝香港精选基金、华宝券商 ETF 联接基金、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基金、华宝绿色主题基金、华宝沪港深价值基金等，正在管理运作的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合计 167,457,512,458.20 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自强	投资总监、本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动力组合混合、华宝未来主导混合基金经理	2015年5月8日	—	17 年	硕士。2001 年 7 月至 2003 年 7 月在天同证券任研究员，2003 年 7 月至 2003 年 11 月在中原证券任行业研究部副经理，2003 年 11 月至 2006 年 3 月在上海融昌资产管理公司先后任研究员、研究总监。2006 年 5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任高级分析师、研究部总经理

					助理、基金经理助理、投资副总监等职务，现任投资总监。2008 年 3 月起任华宝动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华宝宝康消费品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2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华宝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5 月起任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1 月起任华宝未来主导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毛文博	国内投资部副总经理、本基金基金经理、华宝收益增长混合基金经理	2017 年 5 月 27 日	-	8 年	硕士。曾任智库合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2010 年 6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国内投资部副总经理。2015 年 4 月起任华宝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起任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贺喆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华宝制造股票基金经理、华宝转型升级混合基金经理	2015 年 7 月 1 日	-	8 年	本科。曾在上海从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从事投资管理工作。。2013 年 10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任高级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华宝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5 年 7 月起任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8 年 1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华宝

					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8 年 7 月起任华宝转型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8 月起任华宝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基金管理人从研究分析、授权、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各个环节出发制定了公司内部的公平交易制度以确保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在各个环节得到公平的对待。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适用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包括公募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对应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

研究分析方面，公司使用统一的投资研究管理系统，并规定所有与投资业务相关的研究报告和股票入库信息必须在该系统中发表和存档。同时，该系统对所有投资组合经理设置相同的使用权限。

授权和投资决策方面，投资组合经理在其权限范围内的投资决策保持独立，并对其投资决策的结果负责。通过各个系统的权限设置使投资组合经理仅能看到自己的组合情况。

交易执行方面，所有投资组合的投资指令必须通过交易系统分发和执行。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交易系统内置公平交易执行程序。公司内部制度规定此类交易指令需执行公平交易程序，由交易部负责人负责执行。针对其他不能通过系统执行公平交易程序且必须以公司名义统一进行交易的指令，公司内部制定相关制度流程以确保此类交易的公允分配。同时，公司根据法规要求在交易系统中设置一系列投资禁止与限制指标对公平交易的执行进行事前控制，主要包括限制公

司旗下组合自身及组合间反向交易、对敲交易、银行间关联方交易等。

事后监督，公司的风险管理部作为独立第三方对所有投资行为进行事后监督，主要监督的事项包括以下内容。

1) 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

2) 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所有交易所二级市场交易进行 1 日、3 日、5 日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3) 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所有银行间债券买卖和回购交易进行分析。监督的内容包括以下几点，同一投资组合短期内对同一债券的反向交易，债券买卖到期收益率与中债登估价收益率之间的差异，回购利率与当日市场平均利率之间的差异。对上述监督内容存在异常的情况要求投资组合经理进行合理性解释。

4) 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的申购方案和分配过程的公允性进行监督。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票库管理制度、中央交易室制度、防火墙机制、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每日交易日结报告、定期基金投资绩效评价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分析了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分析结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市场整体出现下跌，WIND 全 A 指数全季度下跌 3.24%，上证指数下跌 4.18%，沪深 300 下跌 3.28%，创业板指上涨 8.43%。市场整体风格变化较大。上证指数在年初 11 连阳的大涨之后，

开始陷入下跌趋势。本基金在操作方面更加注重持仓结构与基准的平衡，力求淡化风格，从企业内在价值角度挑选标的。风险因素方面，2018 年主要观察贸易战可能带来的总需求收缩。去杠杆过程中，政策执行力度可能带来的流动性紧缩。中概股回归带来的融资压力等等，在一季度，由于这些因素还没有得到放大。本基金适度提高了仓位。这也是一季度操作上不够敏锐的地方，虽然看到了这些风险点，但没有做出提前的反应。在持仓上本基金降低了汽车、休闲服务、机械设备、通信等板块的配置。增加了医药、电子、银行、家用电器、公用事业的配置。重仓股增加了市场下跌后估值较低的标的。

二季度对整个 A 股市场非常艰难。在外部，中美贸易战暴露了美国遏制中国发展的意图。在内部，金融去杠杆对整个实体经济和资本市场而言都是一个痛苦的过程。罗马不是一天建成的，去杠杆的过程是精确手术的过程，对力道的要求犹如走钢丝。这个过程很痛苦。我们可以看到 WIND 全 A 指数在短短一个季度中就下跌了 11.75%。创业板下跌了 15.46%。短期来看，市场上充满了坏消息，悲观情绪越来越浓。

在二季度，本基金的持仓策略，主要是买入并持有价值受到低估的一系列低估值股票。这些公司必须满足运营稳定，现金流良好，资产负债表持续改善，估值较低这几个特征。在板块方面，我们逐渐增加了银行和部分跌破长期价值底线的资源品公司的股票配置。包括：估值极低，没有负债，市场地位很强，几乎是现金牛的汽车零部件公司。土地储备大比例的折价的一线城市地产股。此外我们在 5G 和环保两个领域也有所布局。

三季度中美之间贸易战越演越烈。作为长期遏制中国的战略，贸易战应该是一个漫长的过程。因此负面的新闻会不断的冲击。我们要做好长期持久战的准备。但同时我们要看到危机里面蕴藏着机会，历史上每一轮股市相对于内在价值的大幅下跌，从中长期来讲都是盈利的机会。而每一轮非理性上涨，即使短期有很好的账面盈利，长期可能也意味着巨大的亏损。从价值的角度讲，A 股的很多股票已经进入了值得长期投资和配置的空间。

整个三季度，基金的持仓结构变化不大，主要提高了一些银行股的持股比例。操作思路主要以配置优质的行业龙头为主。这主要基于三个逻辑，一是增量资金层面，外资和社保等长期资金是未来主要的增量资金。其中外资目前在 A 股市场持有的流通股占比已经超过 10%。增量资金的风险偏好会决定未来市场的风险收益特征。二是，经过一轮经济周期的洗礼，在这一轮寒冬之中，很多缺乏竞争力的企业在退出市场，这意味着未来龙头市场份额会进一步提高。三是，随着对环保排放、社保缴纳等政策的严格执行，以前很多中小企业依靠把这些成本外部化，从而进行低成本竞争的能力会大幅削弱。以前是谁不规范，谁乱排放谁就有成本和价格优势。而未来是规范经营的企业才能在竞争中取得胜利。这也意味着行业龙头的盈利水平将会提升。另外从估值维

度，主要是选择一些绝对估值较低的品种，比如净资产重估价值较高，而又大幅破净，现金流和盈利都还不错的企业。

四季度，市场依旧处于惯性下跌过程之中。所有的利空，或者似是而非的新闻都能引发市场强烈的负反馈。这是投资者极度缺乏信心的体现。对 19 年 1 季度经济形势的悲观预期，进一步弱化了投资者信心。

尽管内外部环境还很严峻，但一些改变已经开始逐渐发生。最显著的是货币政策的预调微调。随着经济形势的变化，流动性趋向宽松应该是未来的主要方向。从估值上看，各个维度的估值都处于历史级别的底部。历史上在各次危机预期下，这样的估值不是没有出现过，甚至在悲观情况下维持过一段时间。一轮危机所带来的市场悲观情绪不会很快转化，但长时间的低迷和悲观，往往意味着长期较好的收益。整个四季度，我们维持了较高仓位，将精力集中在低估值的价值型股票以及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支持方向的股票。除前述板块外，重点关注包括地产、银行、通信、新能源等方向。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7.0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6.7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9 年上半年的宏观经济并不乐观，但政策转向非常明显。无论是货币政策还是财政政策，上半年都释放出正面的信号。市场目前已经预期一季度的社融数据非常宽松。地方债的加速发行也让人对财政政策有所期待。在房住不炒的基调下，各个地方也开始对地产政策进行因城施策的灵活处理。可以预期 19 年上半年市场将面临弱经济和宽政策的组合。这是比较有利的运行环境。

我们坚定的认为，很多具备竞争力的上市公司都跌到了一个长期收益率较为可观的位置。这些公司会在新一轮又一轮经济下行周期中增强自己的竞争力。买入并持有这些公司将获取较好的长期回报。在长期乐观的同时，我们也要看到，外部环境依然严峻，贸易战虽然有所缓和，但美国遏制中国的意图不会快速终结。市场的运行不会一番风顺，而仍然面临众多的不确定性。因为市场涨跌，而变得乐观和悲观的做法是不适宜的，坚定持有具备长期竞争力并且价格合适的公司，才是未来的方向。随着注册制的有序推进，上市公司数量会越来越多，只有优质的公司才会越来越稀缺，凸显出存在的价值。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公司自 2003 年 3 月成立以来始终注重合规性和业务风险控制。加强对基金运作的内部操作风险控制、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始终是公司制定各项内部制度、流程的指导思想。公司监察稽核部门对公司遵守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及公司所管理的各基金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况进行核查，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建议并督促业务部门进行整改，同时定期向监管部门、公司管理层及上级公司出具相关报告。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主要工作如下：

（一）规范员工行为操守，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和风险教育。公司通过对新员工集中组织岗前培训、签署《个人声明书》等形式，明确员工的行为准则，防范道德风险。并在具体工作中坚持加强法规培训，努力培养员工的风险意识、合法合规意识。

（二）完善公司制度体系。公司一方面坚持制度的刚性，不轻易改变、简化已确立的流程。要求从一般员工、部门经理到业务总监，每个人都必须清楚自己的权力和职责，承担相应责任。另一方面，伴随市场变革和产品创新，公司的业务和管理方式也发生着变化。在长期的业务实践中，公司借鉴和吸收海外股东、国内同行经验，在符合公司基本制度的前提下，根据业务的发展不时调整。允许各级员工在职责范围内设计和调整自己的业务流程，涉及其它部门或领域的，由相应级别的负责人在符合公司已有制度的基础上协调和批准。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变化、监管要求和业务情况不断调整和细化市场、营运、投资研究各方面的分工和业务规则，并根据内部控制委员会和监察稽核部门提出的意见、建议调整或改善了前、中、后台的业务流程。

（三）有重点地全面开展内部审计稽核工作。2018 年，监察稽核部门按计划对公司营运、投资、市场部门进行了业务审计、依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对公司相关内部流程进行了差异性评估、根据监管要求开展了涉及投研、运营、销售等方面的专项自查；并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形成后续跟踪和业务上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不断提高工作质量。

在今后的工作中，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坚持一贯的内部控制理念，完善内控制度，提高工作水平，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

序的有效性、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基金在投资新品种时，由估值委员会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

（1）日常估值流程

本基金的估值由基金会计负责，基金会计以本基金为会计核算主体，基金会计核算独立于公司会计核算，独立建账、独立核算。基金会计采用专用的财务核算软件系统进行基金核算及账务处理；每日按时接收成交数据及权益数据，进行基金估值。基金会计核算采用基金管理人与托管银行双人同步独立核算、相互核对的方式进行；基金会计每日就基金的会计核算、基金估值等与托管银行进行核对，每日估值结果必须与托管行核对一致后才能对外公告。

（2）特殊业务估值流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及本公司的估值制度，对特殊品种或由于特殊原因导致投资品种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量化投资部根据估值委员会确定的对停牌股票或异常交易股票估值调整的方法（比如：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兼顾行业研究员基于上市公司估值模型计算结果所提出的估值建议或意见。必要时基金经理也会就估值模型及估值方法的确定提出建议和意见，但由估值委员会做最终决策。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的人员均具备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亏损，未有应分未分的利润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 21771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宝国策导向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宝国策导向基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宝国策导向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宝国策导向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宝国策导向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华宝国策导向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宝国策导向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

	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宝国策导向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宝国策导向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陈熹	曹阳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 · 上海市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3 月 26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45,894,221.39	113,933,324.20
结算备付金		476,152.59	4,264,138.88
存出保证金		86,210.22	449,365.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626,036,214.77	916,776,871.43
其中：股票投资		626,036,214.77	916,776,871.43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420,914.13	100,219,881.97
应收利息	7.4.7.5	9,618.85	-6,517.6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7,357.62	16,279.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673,940,689.57	1,135,653,344.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5,310,878.74	-
应付赎回款		232,932.26	2,247,739.61
应付管理人报酬		872,134.88	1,461,087.26
应付托管费		145,355.80	243,514.5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2,000,705.76	6,397,136.65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340,017.19	280,012.64
负债合计		8,902,024.63	10,629,490.7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1,230,336,193.69	1,515,415,591.36
未分配利润	7.4.7.10	-565,297,528.75	-390,391,737.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5,038,664.94	1,125,023,853.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3,940,689.57	1,135,653,344.55

注：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541 元，基金份额总额 1,230,336,193.69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237,815,532.51	34,412,326.45
1. 利息收入		804,042.20	3,151,714.7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736,491.51	2,371,385.52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67,550.69	780,329.22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90,035,784.87	-31,211,894.9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107,072,398.24	-41,117,808.1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7.13.1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17,036,613.37	9,905,913.22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148,593,797.77	62,351,093.4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10,007.93	121,413.28
减：二、费用		19,669,345.94	47,088,111.78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12,797,103.24	20,824,810.46
2. 托管费	7.4.10.2.2	2,132,850.46	3,470,801.82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7.4.7.19	4,342,972.94	22,330,030.96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7.4.7.20	396,419.30	462,468.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7,484,878.45	-12,675,785.3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484,878.45	-12,675,785.3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15,415,591.36	-390,391,737.55	1,125,023,853.8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57,484,878.45	-257,484,878.4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85,079,397.67	82,579,087.25	-202,500,310.42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5,625,722.91	-5,641,629.02	9,984,093.89
2. 基金赎回款	-300,705,120.58	88,220,716.27	-212,484,404.3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30,336,193.69	-565,297,528.75	665,038,664.9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53,995,270.31	-500,971,304.63	1,553,023,965.6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2,675,785.33	-12,675,785.3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38,579,678.95	123,255,352.41	-415,324,326.54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7,802,487.83	-1,959,735.24	5,842,752.59
2. 基金赎回款	-546,382,166.78	125,215,087.65	-421,167,079.1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15,415,591.36	-390,391,737.55	1,125,023,853.8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黄小薏</u>	<u>向辉</u>	<u>张幸骏</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名为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第 209 号《关于准予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3,386,081,154.03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5)第 48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5 月 8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386,933,602.95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852,448.92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宝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更名事宜的公告》，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7 年 12 月 30 日起更名为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的股票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60%-95%，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0%-4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

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45,894,221.39	113,933,324.20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45,894,221.39	113,933,324.20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783,667,044.55	626,036,214.77	-157,630,829.78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783,667,044.55	626,036,214.77	-157,630,829.78
项目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925,813,903.44	916,776,871.43	-9,037,032.01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925,813,903.44	916,776,871.43	-9,037,032.01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9,338.32	46,119.09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235.73	2,110.79
应收债券利息	-	-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54,970.50
应收申购款利息	2.12	0.58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其他	42.68	222.42
合计	9,618.85	-6,517.62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2,000,705.76	6,396,861.53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275.12
合计	2,000,705.76	6,397,136.65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17.19	12.64
预提费用	340,000.00	280,000.00
合计	340,017.19	280,012.64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515,415,591.36	1,515,415,591.36
本期申购	15,625,722.91	15,625,722.9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00,705,120.58	-300,705,120.58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230,336,193.69	1,230,336,193.69

注：申购含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414,024,297.42	23,632,559.87	-390,391,737.55
本期利润	-108,891,080.68	-148,593,797.77	-257,484,878.4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81,153,597.73	1,425,489.52	82,579,087.25
其中：基金申购款	-4,634,307.10	-1,007,321.92	-5,641,629.02
基金赎回款	85,787,904.83	2,432,811.44	88,220,716.27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41,761,780.37	-123,535,748.38	-565,297,528.75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707,817.81	2,258,222.4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4,780.43	103,426.58
其他	3,893.27	9,736.49

合计	736,491.51	2,371,385.52
----	------------	--------------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1,448,334,234.00	7,467,827,150.94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555,406,632.24	7,508,944,959.13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07,072,398.24	-41,117,808.19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7,036,613.37	9,905,913.22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17,036,613.37	9,905,913.22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8,593,797.77	62,351,093.40
——股票投资	-148,593,797.77	62,351,093.40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 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148,593,797.77	62,351,093.40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8,603.09	103,881.32
转换费收入	1,404.84	17,531.96
合计	10,007.93	121,413.28

注：1.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对于持续持有期少于 30 日的投资人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资产，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3 个月的投资人，应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 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 3 个月但少于 6 个月的投资人，应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 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 6 个月的投资人，应当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计入基金财产。

2. 本基金的转换费由申购补差费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其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不低于 25%的部分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4,342,972.94	22,330,030.96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
交易基金产生的费用	-	-
其中：申购费	-	-
赎回费	-	-
合计	4,342,972.94	22,330,030.96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80,000.00	100,000.00
信息披露费	260,000.00	280,000.00
其他	1,200.00	1,100.00
银行汇划费用	19,219.30	45,368.54
债券帐户维护费	36,000.00	36,000.00
合计	396,419.30	462,468.54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宝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华平资产管理有限合伙（Warburg Pincus Asset Management, L.P.）	自 2017 年 10 月 17 日起，系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宝武集团”）	华宝信托的最终控制人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宝证券”）	受宝武集团控制的公司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华宝投资”）	受宝武集团控制的公司
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宝钢财务”）	受宝武集团控制的公司

1.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 2017 年 10 月 17 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正式完成上海市工商局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1%，Warburg Pincus Asset Management, L.P. 持股 49%。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2,797,103.24	20,824,810.4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168,826.04	10,053,895.86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50% / 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132,850.46	3,470,801.82

注：支付基金托管行中国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 / 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23,073.10	23,073.1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23,073.10	23,073.1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0.00%

注：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适用的认(申)购/赎回费率按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执行。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以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45,894,221.39	707,817.81	113,933,324.20	2,258,222.4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行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因此没有在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因此没有在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是一只进行主动投资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债券及权证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公司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包括内部控制委员会、督察长、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各部门负责人和风险控制联络人、各业务岗位。内部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基金运作中的风险进行评估并研究制订相应的控制制度。督察长向董事会负责，总管公司的内控事务并独立地就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履行检查、评价、报告和建议职能。风险管理部在督察长指导下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监控，主要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总体构架和内部控制的目标进行评估并提出改进意见；监察稽核部在督察长的领导下对各部门和岗位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同时对内控的失控点进行查漏并责令改

正。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根据自身经营特点设立顺序递进、权责统一、严密有效的四层监控防线。第一层监控防线为一线岗位自控与互控；第二层防线为大业务板块内部各部门和部门之间的自控和互控；第三层监控防线为风险管理部和监察稽核部对各岗位、各部门、各项业务全面实施的监督反馈；最后是以内部控制委员会为主体的第四层防线，实施对公司各类业务和风险的总体监督、控制，并对风险管理部和监察稽核部的工作予以直接指导。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是通过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方法，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的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相应置信程度和风险损失的限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同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债券投资(2017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除附注 7.4.12.3 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将在一个月以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无。

7.4.13.3.2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

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7.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流动性受限资产。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坚持组合管理、分散投资的基本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与比例限制实施投资管理。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不存在具有重大流动性风险的投资品种。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综合上述各项流动性指标的监测结果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流动性情况良好。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和存出保证金等。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 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45,894,221.39	-	-	-	45,894,221.39
结算备付金	476,152.59	-	-	-	476,152.59
存出保证金	86,210.22	-	-	-	86,210.22
交易性金融 资产	-	-	-	626,036,214.77	626,036,214.77
应收证券清 算款	-	-	-	1,420,914.13	1,420,914.13
应收利息	-	-	-	9,618.85	9,618.85
应收申购款	5,092.36	-	-	12,265.26	17,357.62
资产总计	46,461,676.56	-	-	627,479,013.01	673,940,689.57
负债					
应付证券清 算款	-	-	-	5,310,878.74	5,310,878.74
应付赎回款	-	-	-	232,932.26	232,932.26
应付管理人 报酬	-	-	-	872,134.88	872,134.88
应付托管费	-	-	-	145,355.80	145,355.80
应付交易费	-	-	-	2,000,705.76	2,000,705.76

用					
其他负债	-	-	-	340,017.19	340,017.19
负债总计	-	-	-	8,902,024.63	8,902,024.63
利率敏感度缺口	46,461,676.56	-	-	618,576,988.38	665,038,664.94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13,933,324.20	-	-	-	113,933,324.20
结算备付金	4,264,138.88	-	-	-	4,264,138.88
存出保证金	449,365.85	-	-	-	449,365.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916,776,871.43	916,776,871.43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100,219,881.97	100,219,881.97
应收利息	-	-	-	-6,517.62	-6,517.62
应收申购款	-	-	-	16,279.84	16,279.84
资产总计	118,646,828.93	-	-	1,017,006,515.62	1,135,653,344.55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2,247,739.61	2,247,739.61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461,087.26	1,461,087.26
应付托管费	-	-	-	243,514.58	243,514.58
应付交易费用	-	-	-	6,397,136.65	6,397,136.65
其他负债	-	-	-	280,012.64	280,012.64
负债总计	-	-	-	10,629,490.74	10,629,490.74
利率敏感度缺口	118,646,828.93	-	-	1,006,377,024.88	1,125,023,853.81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2017 年 12 月 31 日：同)，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17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投资组合构建的策略；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总资产的 60%-95%，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0%-40%。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626,036,214.77	94.14	916,776,871.43	81.49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626,036,214.77	94.14	916,776,871.43	81.49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7.4.1)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7.4.1)上升 5%	38,949,153.23	68,886,436.84
	2. 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7.4.1)下降 5%	-38,949,153.23	-68,886,436.84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626,036,214.77 元，无属于第二或第三层次的余额(2017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890,313,586.35 元，第二层次 26,463,285.08 元，无第三层次)。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

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7 年 12 月 31 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626,036,214.77	92.89
	其中：股票	626,036,214.77	92.8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6,370,373.98	6.88
8	其他各项资产	1,534,100.82	0.23
9	合计	673,940,689.57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合计数可能不等于分项之和。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71,384,552.00	10.73
C	制造业	271,040,730.60	40.7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21,195,738.00	3.19
F	批发和零售业	19,677,498.80	2.9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4,380,410.00	3.6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13,591,504.37	17.08
K	房地产业	96,296,960.40	14.4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957,459.20	0.75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511,361.40	0.5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26,036,214.77	94.14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266	北京城建	5,147,170	40,765,586.40	6.13
2	601398	工商银行	7,418,849	39,245,711.21	5.90
3	000581	威孚高科	2,204,468	38,930,904.88	5.85
4	600388	龙净环保	3,181,850	32,295,777.50	4.86
5	601328	交通银行	5,133,200	29,721,228.00	4.47
6	600048	保利地产	2,081,700	24,543,243.00	3.69
7	600060	海信电器	2,764,074	23,992,162.32	3.61
8	002384	东山精密	2,112,184	23,846,557.36	3.59
9	000002	万科 A	846,800	20,170,776.00	3.03
10	002396	星网锐捷	1,097,278	18,895,127.16	2.84
11	600115	东方航空	3,827,800	18,182,050.00	2.73
12	601666	平煤股份	5,059,500	17,809,440.00	2.68
13	600068	葛洲坝	2,657,400	16,794,768.00	2.53
14	603517	绝味食品	477,485	15,809,528.35	2.38
15	601998	中信银行	2,628,600	14,325,870.00	2.15
16	601225	陕西煤业	1,852,900	13,785,576.00	2.07
17	603214	爱婴室	350,600	12,972,200.00	1.95
18	600809	山西汾酒	360,471	12,634,508.55	1.90
19	601898	中煤能源	2,677,300	12,449,445.00	1.87
20	002242	九阳股份	745,012	11,927,642.12	1.79
21	600376	首开股份	1,504,500	10,817,355.00	1.63
22	002690	美亚光电	487,300	10,369,744.00	1.56
23	601899	紫金矿业	3,014,900	10,069,766.00	1.51
24	600873	梅花生物	2,232,083	9,419,390.26	1.42
25	600028	中国石化	1,849,700	9,340,985.00	1.40

26	601818	光大银行	2,284,500	8,452,650.00	1.27
27	600104	上汽集团	314,020	8,374,913.40	1.26
28	601288	农业银行	2,230,900	8,031,240.00	1.21
29	601088	中国神华	441,500	7,929,340.00	1.19
30	601628	中国人寿	373,664	7,619,008.96	1.15
31	600183	生益科技	724,254	7,285,995.24	1.10
32	000501	鄂武商 A	707,310	6,705,298.80	1.01
33	000423	东阿阿胶	167,000	6,604,850.00	0.99
34	000050	深天马 A	668,500	6,557,985.00	0.99
35	002456	欧菲科技	689,300	6,334,667.00	0.95
36	002508	老板电器	313,100	6,321,489.00	0.95
37	002468	申通快递	376,800	6,198,360.00	0.93
38	601318	中国平安	110,442	6,195,796.20	0.93
39	600690	青岛海尔	363,500	5,034,475.00	0.76
40	002078	太阳纸业	881,400	5,023,980.00	0.76
41	002027	分众传媒	946,080	4,957,459.20	0.75
42	600519	贵州茅台	8,200	4,838,082.00	0.73
43	601668	中国建筑	772,100	4,400,970.00	0.66
44	002821	凯莱英	53,400	3,623,190.00	0.54
45	600498	烽火通信	125,717	3,579,162.99	0.54
46	300388	国祯环保	396,764	3,511,361.40	0.53
47	000967	盈峰环境	587,056	3,316,866.40	0.50
48	002202	金风科技	307,100	3,067,929.00	0.46
49	600309	万华化学	81,782	2,289,078.18	0.34
50	000651	格力电器	18,681	666,724.89	0.1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98	工商银行	45,645,390.00	4.06
2	000050	深天马 A	41,436,712.02	3.68
3	002236	大华股份	40,414,835.16	3.59
4	600115	东方航空	39,959,071.84	3.55
5	600266	北京城建	38,187,180.66	3.39
6	002456	欧菲科技	36,203,705.05	3.22

7	601328	交通银行	33,173,843.00	2.95
8	601088	中国神华	28,914,466.95	2.57
9	601607	上海医药	26,262,246.80	2.33
10	002343	慈文传媒	25,867,342.00	2.30
11	600068	葛洲坝	25,226,679.44	2.24
12	601898	中煤能源	24,886,748.00	2.21
13	600567	山鹰纸业	24,882,009.00	2.21
14	600583	海油工程	24,613,314.16	2.19
15	000423	东阿阿胶	24,582,476.14	2.19
16	600048	保利地产	24,147,563.60	2.15
17	601666	平煤股份	22,979,725.00	2.04
18	002396	星网锐捷	22,321,613.06	1.98
19	603799	华友钴业	21,965,351.55	1.95
20	603808	歌力思	21,620,426.10	1.92

注：买入金额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754	锦江股份	95,726,848.46	8.51
2	002036	联创电子	61,414,911.19	5.46
3	600498	烽火通信	54,539,056.50	4.85
4	600068	葛洲坝	41,378,947.89	3.68
5	603517	绝味食品	37,939,357.73	3.37
6	601636	旗滨集团	34,010,115.17	3.02
7	600837	海通证券	32,065,285.61	2.85
8	002236	大华股份	31,599,134.66	2.81
9	600742	一汽富维	29,873,034.72	2.66
10	601398	工商银行	28,504,261.13	2.53
11	601607	上海医药	26,871,229.85	2.39
12	002343	慈文传媒	26,331,163.55	2.34
13	600583	海油工程	22,486,464.13	2.00
14	600567	山鹰纸业	21,832,644.30	1.94
15	603808	歌力思	21,233,114.42	1.89
16	002068	黑猫股份	20,542,300.00	1.83
17	601088	中国神华	19,973,213.00	1.78
18	002281	光迅科技	19,533,857.81	1.74

19	300097	智云股份	19,441,518.77	1.73
20	600919	江苏银行	19,163,292.00	1.70

注：卖出金额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413,259,773.35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448,334,234.00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国策导向基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中的交通银行（601328）于 2018 年 12 月 8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通知。由于公司存在：（一）不良信贷资产未洁净转让，理财资金投资本行不良信贷资产收益权；（二）未尽尽职调查并使用自有资金垫付承接风险资产；（三）档案管理不到位，内控管理存在严重漏洞；（四）理财资金借助保险资管渠道虚增本行存款规模；（五）违规向土地储备机构提供融资；（六）信贷资金违规承接本行表外理财资产；（七）理财资金违规投资项目资本金；（八）部分理财产品信息披露不合规；（九）现场检查配合不力；被处以罚款。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进一步了解和他分析，认为上述处分不会对公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86,210.2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420,914.1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618.85
5	应收申购款	17,357.6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34,100.82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合计数可能不等于分项之和。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16,857	72,986.66	515,798.34	0.04%	1,229,820,395.35	99.96%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29,615.84	0.0024%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5 月 8 日 ）基金份额总额	3,386,933,602.9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515,415,591.36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5,625,722.91
减: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00,705,120.58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30,336,193.69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2018 年 4 月 11 日,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聘任李慧勇为公司副总经理。该事项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并在指定媒体上披露。

2、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 2018 年 8 月, 刘连舸先生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职务。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公告。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和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基金管理人为本基金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审计报酬为 80,000.00 元人民币。目前该会计师事务所向本基金提供的审计服务持续期限为: 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015 年 5 月 8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 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受到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海通证券	2	353,701,977.28	12.36%	329,399.36	12.47%	-

华创证券	2	315,356,034.91	11.02%	288,800.43	10.94%	—
安信证券	2	315,219,670.91	11.02%	287,739.27	10.90%	—
兴业证券	2	241,573,284.26	8.44%	223,422.55	8.46%	—
宏信证券	2	157,860,123.22	5.52%	147,015.42	5.57%	—
中泰证券	1	139,089,452.76	4.86%	129,534.11	4.91%	—
申万宏源	2	128,417,665.70	4.49%	119,593.23	4.53%	—
天风证券	2	125,918,236.33	4.40%	115,753.49	4.38%	—
光大证券	1	122,267,053.83	4.27%	111,422.19	4.22%	—
中信建投	1	104,911,437.77	3.67%	97,702.91	3.70%	—
国元证券	2	104,102,144.55	3.64%	95,705.61	3.62%	—
中金国际	2	103,567,422.03	3.62%	94,380.62	3.57%	—
国泰君安	1	99,846,970.68	3.49%	92,987.57	3.52%	—
西藏东方财富	2	95,561,518.04	3.34%	88,409.80	3.35%	—
长江证券	1	78,789,251.27	2.75%	73,375.90	2.78%	—
广发证券	2	54,583,452.29	1.91%	50,833.24	1.92%	—
国金证券	2	53,106,203.00	1.86%	48,738.87	1.85%	—
新时代证券	2	49,462,960.52	1.73%	45,076.07	1.71%	—
中银国际	2	43,976,268.07	1.54%	40,075.63	1.52%	—
国海证券	2	43,796,682.09	1.53%	40,238.83	1.52%	—
国信证券	1	41,862,322.18	1.46%	38,984.32	1.48%	—
华金证券	1	40,215,438.57	1.41%	37,452.14	1.42%	—
方正证券	1	37,573,897.18	1.31%	34,239.93	1.30%	—
浙商证券	2	10,834,539.91	0.38%	9,873.68	0.37%	—
中信金通	1	—	—	—	—	—
国联证券	1	—	—	—	—	—
太平洋证券	1	—	—	—	—	—
华宝证券	1	—	—	—	—	—

中信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注：1、基金管理人选择交易单元的标准和程序如下：

（1）选择标准：资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5 亿元人民币；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处罚；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具备基金运作所需要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适当的地域分散化。

（2）选择程序：（a）服务评价；（b）拟定备选交易单元；（c）签约。

2、本报告期租用的证券公司交易单元没有变化。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海通证券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宏信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国元证券	-	-	-	-	-	-

中金国际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西藏东方财富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新时代证券	-	-	-	-	-	-
中银国际	-	-	-	-	-	-
国海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华金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中信金通	-	-	-	-	-	-
国联证券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华宝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它证券投资。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资产净值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1 月 1 日
2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1 月 17 日

3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4 季度报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1 月 22 日
4	华宝基金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西南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3 月 19 日
5	华宝基金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增加广发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3 月 19 日
6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3 月 23 日
7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3 月 27 日
8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3 月 27 日
9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3 月 27 日
10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修订基金合同有关条款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3 月 28 日
11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3 月 28 日
12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3 月 28 日

13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1 季度报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4 月 21 日
14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6 月 20 日
15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6 月 20 日
16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资产净值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7 月 1 日
17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2 季度报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7 月 18 日
18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8 月 24 日
19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8 月 24 日
20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3 季度报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10 月 26 日
21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11 月 23 日
22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12 月 6 日

23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基煜基金申购补差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12 月 12 日
24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12 月 20 日
25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12 月 20 日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发布《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修订基金合同有关条款的公告》，公司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对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并相应修订了托管协议，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公告，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设立的文件；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13.2 存放地点

以上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备投资者查阅。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基金的各种定期和临时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30 日